

证券代码：300375

证券简称：鹏翎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7-047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届满离任暨新聘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王忠升先生的书面申请报告，由于其担任的公司财务总监一职任期届满，王忠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。

公司对王忠升先生任职期间的工作及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！

王忠升先生离任后，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忠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97,1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291%。

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经公司董事长张洪起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决定聘任王洪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22日

附：王洪军先生简历

王洪军先生简历如下：

王洪军，男，出生于 1978 年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大学专科学历，助理会计师。自 2007 年起至今任职于本公司，拥有近 15 年的财务工作经验，历任本公司财务部科长、财务部副部长、财务部部长、战略规划部部长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、总经理助理、审计部部长。现任公司审计部部长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洪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、无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；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